

秦孝儀主編 中華民國史料叢編

十年來之中國經濟產政

(一九二七—一九三七)

十年來之中國經濟建設

蔣中正題



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藏本

中華民國六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影印初版

十年來之中國經濟建設 精裝全一冊
(一九二七—一九三七)

定價：新臺幣七五〇元
美金二四元

發行者：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

臺北市中山南路十一號

經銷處：中央文物供應社

臺北市中山南路十一號

郵政劃撥帳戶一四六一八號

印刷者：義盟印刷廠

臺北市長沙街二段一八四號

究必印翻・有所權版

第九章 廣東省之工業建設

第一節 工業建設之重要

總理「迎頭趕上去」之遺教，定立一個比資本主義更高的原則：

1 已成立之工廠

廠名

資本主義是循着：工業資本，商業資本及金融資本之三個

階段而發展。在前兩個階段，為求達到其輸入原料與輸出商品之目的，便要尋求原料之供給地與商品之消費市場；在後一個階

段，為使其過剩資本之輸出，又不能不尋覓足以投放資本之地

方。似此，才可以維持其生存，助長其發達！十八世紀工業

革命以後，世界各資本主義國家，均爭趨於此途徑，爭向此目

的，以求發展，日積月累，便形成國際資本主義之今日之地

位。

昔日我國為純粹農業國家，自從國際資本主義之侵入，因受刺激，始有幼稚工業逐漸發展之事實，在如此之兩種狀態之下，必然成為典型之資本主義之原料供給者，商品消費者及過剩資本之消納者。所以，各資本主義國家，便利用其種種優

越之力，爭向我國掠奪；我國工業，因此而萎縮不振，我國農業，因此而衰落破產，從而，整個國民經濟，也宣告病入膏肓。

由於地理之關係，廣東為接受國際資本主義之恩惠最早之地方，因而廣東之整個經濟機構，亦同樣陷入於全部崩潰悲運之中。

社會生活，是基於生產方法而決定，故僅須能改變生產方

法，社會生活亦可隨之而變。就中國而言，今日之生產方法，應如何改變？首先由於事實之證明，我國農業上工業上原有

之生產方法，在目前國際經濟之波濤中恐不能立足。如果想模

倣資本主義之生產，換言之，想沿著資本主義之舊路進行，似

此，充其量也不過亦步亦趨，向着它興望膜拜之嘆，結果，還是任由他們宰割與擊敗。所以在現在情勢之下，必須依照

資本主義之生產，換言之，想沿著資本主義之舊路進行，似

此，充其量也不過亦步亦趨，向着它興望膜拜之嘆，結果，還是任由他們宰割與擊敗。所以在現在情勢之下，必須依照

在積極方面，先銷除農業發展之一切桎梏。
在積極方面，推進重工業之建設，以奠定發展工業，為改革農業之基礎。

西村士敏土廠
硫酸廠
苛性鈉廠
紡織廠
市頭糖廠
新造糖廠
順德糖廠
揭陽糖廠

用這種生產方法進行，才可以建立一個生產力無限發展，國民生活相當豐富之經濟制度；然後在近代經兩次工業革命所造成的資本主義之新環境中，才可以和列強相遇旋。

工業建設之重要可想而知！

第二節 數字下之廣東工業建設

2 建設中之工廠

廠名

肥田料廠

燐肥

飲料廠

製紙廠

鋼鐵廠

其在籌備中計劃中者，尚未列入

第三節 廣東工業建設之錯誤

社會上一切的生產，可以歸納到兩個部門，其一為「生產手段」之生產，另一為「消費資料」之生產。以工業上之生產而言，屬於前一部門者，即生產的工業——又稱重工業，屬

於後一部門者，即消費的工業——又稱輕工業。

重工業，有四個特點：第一，它是工業的工業。第二，它

是不能直接供社會消費的；第三，它需要大規模大資本來經營

第九章 廣東省之工業建設

；第四，它的生產是以整個國民經濟爲前提，不是以營利爲目的。所以，應該由政府經營，並且還要先行發展以奠定工業的基礎。其資源應仰給於外債，早經中央決定。輕工業，則與此相反，應盡量由人民去經營去發展。政府對於人民的輕工業，祇有站在輔助的地位，加以保護或獎勵。其資本應仰給於借款與國內遊資。至於有少許輕工業，因爲要用新的生產方法與大規模的組織去經營，而人民方面又不敢嘗試，政府在誘致私人經營的原則之下，可以經營，使成爲一種模範工業。似此，公私工業，才能兩不妨礙，工業上乃至社會上兩大部門的生產，才得均衡發展。這個理由，總理在建國方略中說得明明白白，他說：「中國實業之開發，應分兩路進行：一、個人企業，二、國家經營。凡事物之可以委諸個人，或其較國家經營爲適宜者，應任個人爲之，由國家獎勵而以法律保護之……尤須輔之以利便之交通，至其不能委諸個人及有獨佔性者，應由國家經營之」。我們便可瞭然，總理主張節制資本目的之所在。

過去廣東的工業建設，不是背道而馳，走錯途徑，便是誤解了「節制資本」之政策，很值得我們十二萬分地去惋惜！重工業的建設，如珠江水電廠，鋼鐵廠等，祇是徒有其名，對於輕工業的建設，尤其絕對屬於消費的，如紡織廠，飲料廠，蔗糖廠等，則竭盡其力去經營，而且，毫不顧念到各種工業的原有生產和原料生產，反從而壟斷，摧殘，破壞，結果使社會上流行着「與民爭利」的口號！

其實，那些「與民爭利」的工業，亦不過虛有其表！就紡織廠而言，據云該廠所生產之絲織品，其成本比較江浙絲織品，未免過於浪費。故今後之計劃：第一步，就已完成的輕工業，加以整理，並以人民福利爲原則，力謀革新與發展爲求達到此項目的，最主要之工作是：一、設法充實建設資本，二、健全各廠組織，三、剷除舊有積弊，四、扶植原料生產者——如蔗農，蠶農，絲商等，五、保護原有生產者，六、改良並增加生產。至於如有華僑或商人團體，願意投資協助或投資經營舊有之輕工業者，政府方面，當願與其合作。第二步，未完成或從前未舉辦之重工業，則集合中央與本省之力量，繼續計劃建設。第二步，是一種艱鉅的工作，因爲第一，這種建設，需要巨額的資本與多量的人材，第二，還要有豐富的原料，第三，又要遷就自然；有這種種困難，所以對於未完成的重工業的進行方法：首先考慮到原料的供給，是否豐富，產品的運輸，是否便利。如鋼鐵廠，就必要注意到兩個問題，這兩個條件，缺少一個，便不易舉辦。其次，要劃清那一種屬於地方的工業，那種屬於中央的工業，如鋼鐵廠，爲對於整個中國具有重要性之重工業，如此重大工作，應藉中央的財力和人力，由中央擘劃辦理。如珠江水電廠，是對於廣東全省具有重要性之重工業，當然由本省設法完成，但因爲這種工業過於重大，最好能得着中央的協助便較易成功。最後，還要體察全省經濟的需要，把整個重工業的系統建設起來，奠定全省發展工業改革農業之基礎，則一切公私工業，自可無限量而發展矣。

廣東是中國比較富庶之省份，而物質建設之條件又相當具備。過去因爲割據關係，省自爲政，所以工業建設，難免有閉門造車之缺憾，虛耗人民財力，殊覺可惜！現在在中央統一之下，正好集合全省官民之力量，依照中央整個國民經濟的計劃，分期推行，從而豐富全省人民之生活，並使國家之經濟建設，被剝削無遺，政府的所得，又極爲有限，這是，希望今之當局即予整理，使之合理者也。

第四節 今後之方針

